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康定龙洞水电站 220 千伏送出工程

项 目 编 号 川发改能源〔2015〕564 号

建 设 地 点 甘孜藏族自治州康定市

验 收 单 位 康定金源实业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10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康定龙洞水电站 220 千伏送出工程	行业类别	输变电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康定金源实业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部门、文号及时间	四川省水利厅 川水函[2015]34 号, 2015 年 1 月 9 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 审批部门、文号及 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 审批部门、文号及 时间	\		
工程建设起止时间	2015 年 8 月~2016 年 8 月		
水土保持方案 编制单位	四川省西点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四川众望安全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 设计单位	四川省西点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四川省岳池电力建设总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四川新永一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报告编制单位	四川众旺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和《四川省水利厅转发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川水函〔2018〕887号），康定金源实业有限公司于2018年12月10日在成都召开了康定龙洞水电站220千伏送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康定金源实业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四川众旺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测单位四川众望安全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理单位四川新永一集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四川省西点电力设计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四川省岳池电力建设总公司等代表共9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会议前，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提交了《康定龙洞水电站220千伏送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提交了《康定龙洞水电站220千伏送出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上述报告为此次验收提供了重要的技术依据。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会议前实地踏勘了工程现场，会议上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设施建设情况的汇报，以及方案编制（设计）、监理、监测、施工等单位的补充说明，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康定龙洞水电站220千伏送出工程位于甘孜藏族自治州康定市，线路起于炉城镇喇嘛咀龙洞水电站，止于榆林乡赵家坪榆林

220kV 变电站，沿途经过康定市炉城镇、榆林乡，走向基本与 G318 国道平行。项目为新建工程，工程等级为小型，建设塔基 40 基，线路总长约 15.207km，架设 220kV 单回架空线路。项目建设内容由间隔扩建工程、塔基工程、塔基施工临时场地、其他施工临时场地、人抬道路组成，其中包括牵张场 3 处、跨越施工临时场地 10 处。工程于 2015 年 8 月开工，2016 年 8 月完工并投入试运行，工程实际完成总投资 4700 万元。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5 年 1 月 9 日，四川省水利厅以四川省水利厅关于四川省瓦斯河龙洞水电站 220kv 送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川水函[2015]34 号）批复了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4.72hm²，其中项目建设区 2.03hm²，直接影响区 2.69hm²。

依据《四川省水土保持方案编制与审查若干技术问题暂行规定》的函（川水函[2014]1723 号）和项目监测、及现场实际情况，实际扰动面积为 1.13hm²。故本次验收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1.13hm²。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情况

2014 年 4 月，四川省西点电力设计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四川省瓦斯河龙洞水电站 220kV 送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2015 年 3 月，四川省西点电力设计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甘孜州瓦斯河龙洞水电站 220kv 送出工程施工图设计》。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15 年 12 月至 2017 年 8 月，四川众望安全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采用调查和资料分析的方法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并于 2018 年 1 月底提交了《康定龙洞水电站 220 千伏送出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水土保持监测主要结论为：工程施工期间扰动地表面积控制在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施工中开挖土石方及时在占地内回填并综合利用，多余弃方在塔基和塔基施工临时场地及临时场地占地范围内摊铺、压实处理，最终无弃方产生，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控制；水土保持工程措施运行正常；植物措施基本落实，项目区林草植被覆盖率达到规范要求。实施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发挥了有效的水土保持作用，满足水土保持要求。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15 年 12 月至 2017 年 8 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通过多次现场核查，召开专题会，收集并查阅设计、施工、监理和监测等相关资料，在水土保持措施、效果及其工作程序满足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要求后，于 2018 年 12 月编制完成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结论为：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后续设计、监理、监测工作，依法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落实了水土保持措施，措施布局全面可行；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完成，水土

保持措施的设计、实施符合水土保持有关规范要求；水土流失防治目标总体实现，工程扰动土地整治率 97.17%，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97.30%，拦渣率 99%，土壤流失控制比 1.03，林草植被恢复率 99.09%，林草覆盖率 76.72%；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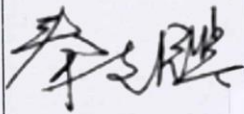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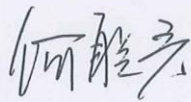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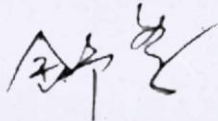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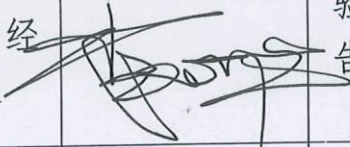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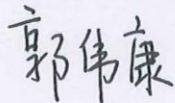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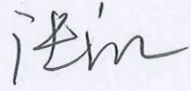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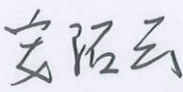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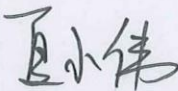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验收组认为该工程实施过程中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的各项水土保持设施，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依法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验收结论为合格。

（七）后续管护要求

为进一步做好康定龙洞水电站 220 千伏送出工程水土保持工作，验收组要求：运行维护单位应履行水土保持设施安全监测的主体责任，加强汛期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持续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胡彬	康定金源实业有限公司	总经理		建设单位
专家	秦文铿	成都市水利电力勘测设计院	高级工程师		特邀专家
	何联君	四川省水土保持学会	高级工程师		特邀专家
	舒芬	四川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	高级工程师		特邀专家
成员	崔坤华	四川众旺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郭伟康	四川众望安全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监测单位
	张凯	四川新永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监理单位
	安绍云	四川省西点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水保方案编制单位
	夏小伟	四川省岳池电力建设总公司	项目副经理		施工单位